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09學年度新生暑期輔導課程－報名須知

附件二

1. 課程資訊

課程期間自109年8月3日至28日止，周一至周五開課，本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課程名稱及授課教室等資訊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開課單位** | **課程名稱** | **授課教師** | **上課教室** | **上課時間** |
| 英文系 | 繁星英文A班 | 黃如瑩 | 第一教學大樓301 | 08:10~10:00 |
| 英文系 | 繁星英文B班 | 林煜善 | 第一教學大樓303 | 10:10~12:00 |
| 英文系 | 技優英文A班 | 林煜善 | 第一教學大樓303 | 08:10~10:00 |
| 英文系 | 技優英文B班 | 黃如瑩 | 第一教學大樓301 | 10:10~12:00 |
| 通識中心 | 繁星數學A班 | 洪揮霖 | 第三教學大樓207 | 10:10~12:00 |
| 通識中心 | 繁星數學B班 | 洪揮霖 | 第三教學大樓207 | 08:10~10:00 |
| 通識中心 | 技優數學A班 | 林建仲 | 第三教學大樓211 | 10:10~12:00 |
| 通識中心 | 技優數學B班 | 林建仲 | 第三教學大樓211 | 08:10~10:00 |

1. 課程報名流程

|  |  |  |  |  |
| --- | --- | --- | --- | --- |
| 填妥課程報名表 | → | 郵寄至本校 | → | 完成報名 |
| 報名表見附件一 |  | 1. 於7月7日(二)前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  2. 信封封面註明新生暑期課程。 |  |  |

最終開課情形將於109年7月20日(一)前公告至本校教務處網站。

1. 費用

(1)課程費用：免費。

(2)住宿費用：一天80元，另計房卡押金200元。  
低收入戶學生免住宿費，應另繳交有效期限內相關證明，如低收入戶卡、低收入戶證明書等。

(3)交通或住宿補助：詳見本校《辦理學生參加本校升學活動旅費補助作業要點》。本案承辦人為林小姐，分機1121。

1. 住宿申請及入住事項

原則上，限戶籍地非桃園以北之學生申請，詳情請參閱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填妥住宿申請表（附件二）後，與課程報名表一併郵寄至本校，即完成申請。

住宿同學可於開課前一日下午入住，若開課前一日下午入住，請以開課前一日為住宿日期起始日；入住前繳清住宿費及房卡押金後即可領取房卡。

因繁星技優先修班同學之109學年度床位(須申請)非現行暑期床位，請同學於8/28課程結束後預留時間將行李搬至宿舍地下室放行李處，離宿時應將床位清空。

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請掃描右方QR Code。

宿舍開放入住時間為15:00－17:00。

住宿方面如有疑問，請洽學務處 侯小姐 (02)2771-2171 #1218。

宿舍管理辦法網址：  
https://osa.rpage.ntut.edu.tw/var/file/41/1041/img/2354/619727013.pdf

1. 住宿攜帶物品

同學應自行攜帶棉被、床墊、枕頭、換洗衣物、盥洗用具、拖鞋、個人藥品等物品。

住宿期間結束後，同學應將物品全數撤離宿舍。

1. 新生服務團隊

每一年的輔導課程皆有熱心的學長姐帶領同學們熟悉北科校園環境，對初到本校的新生可以提供許多協助。例如幫助同學搬運行李、傳承生活知識等，並帶領同學們一起到學校附近的商場採購日常生活用品。

本屆服務時間為8月2日(六)的10:00–17:00，捷運忠孝新生站3號出口。

8月3日(一)12:00–14:00，學生宿舍餐廳。

學長姊LINE ID：0937488674(黃學姊)、0975466266(許學姊) 、superkid60764(謝學長)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109學年度 新生暑期輔導課程－課程報名表

填表日期：109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入學管道 | □繁星推甄　□技優保送　□技優甄審　□運動績優 | | |
| 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性別 |  |
| 是否申請住宿 | □不申請住宿　□申請住宿（請另填住宿申請表） | | |
| 手機號碼 |  | 家中電話 | （　　） |
| 信箱 |  | | |
| 緊急聯絡人 姓名／稱謂 |  | 緊急聯絡人 手機號碼 |  |
| 地址 |  | | |
| 家長簽名 |  | | |

學生LINE ID：　　　　　　　　　　　 　←選填，僅提供給學長姐聯絡新生之用

**備註**

1. 課程申請流程：將本表詳填後，於109年7月7日(二)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  
住宿申請流程：填妥住宿申請表後，連同本表寄至本校。  
寄送日期以郵戳為憑。

2. 申請表請寄至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教務處綜企組，並於信封封面註明新生暑期課程。

3. 關於本校臺北宿舍相關問題，請洽(02)2771-2171 #1218侯小姐。

4. 如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任一身分，可申請交通費或住宿費補助，詳見本校《辦理學生參加本校升學活動旅費補助作業要點》，申請請洽(02)2771-2171 #1121林小姐。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109學年度 新生暑期輔導課程－住宿申請表

填表日期：109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入學管道 | □繁星推甄　□技優保送　□技優甄審　□運動績優 | | |
| 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性別 |  |
| 地址 |  | | |
| 電子信箱 |  | | |
| 手機號碼 |  | 家中電話 | （　　） |
| 住宿日期 | 自109年　　月　　日起，至109年　　月　　日止，共　　天。 | | |
| 身分證－長8.57cm/寬5.4cm  身分證影本正面  黏貼處 | | 身分證影本反面  黏貼處 | |
| **切結書**  　　本人保證於申請住宿期間，願意遵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及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不以宿舍網路使用任何工具軟體（如：P2P軟體）下載或上傳他人著作，侵犯智慧財產權；並於住宿期滿搬離宿舍前完成打掃，清除垃圾。若有違反，願意接受退宿及記過乙次處分；逾期留置之私人物品將以垃圾方式處理，絕無異議。  立書人簽名： | | | |

|  |  |  |
| --- | --- | --- |
| 系教官核章 | 學務處生輔組核章 | 住宿繳費核章 |
|  |  |  |

備註：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4月7日快訊規定，入境者應居家檢疫14天，期滿後應再自主健康管理7天。請依上開規定21天期滿後，且無相關症狀才能入住宿舍。倘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因應疫情變化另有新檢疫規定時，本案學生應依新規定進行防疫措施。